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

国中医药办法监函〔2017〕284号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中医药法 知识竞赛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中医药管理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，局机关各部门、直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推进中医药行业“七五”普法宣传教育，推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《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制度实施落地，我局决定组织开展中医药法知识竞赛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国医国法保障 助力健康中国。

二、竞赛内容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和《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配套制度。

三、竞赛时间

2017年12月25日—2018年1月25日。

四、参与方式

(一) 网络答题。登录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官网、中国中医药网或关注中国中医微信公众号、中国中医药报微信公众号、养生中国微信公众号、中医健康养生官方号，通过相关链接参与竞赛活动。网络答题通道将于12月25日正式开启，竞赛规则、试题及奖励信息详见活动页面。

(二) 报纸答题。报纸答题的竞赛规则及试题将刊登在《中国中医药报》，答题者应按规定时限将答题卡寄回至指定地点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中医药法知识竞赛活动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、在中医药工作中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的重要举措。各地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参加竞赛活动，积极扩大竞赛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，切实提高中医药行业广大干部职工，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，增强贯彻执行中医药法及配套制度的法治能力，营造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的法治氛围。

各地组织参加竞赛活动有关情况，请于2018年2月10日前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政策法规与监督司。

